聚焦建设“五个中心”重要使命 加快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

(上接01版)

习近平指出,加快建设“五个中心”,是党中央赋予上海的重要使命。上海要以此为主攻方向,统筹牵引经济社会发展各方面工作,坚持整体谋划、协同推进,重点突破、以点带面,持续提升城市能级和核心竞争力。要以科技创新为引领,加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促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加快培育世界级高端产业集群,加快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不断提升国际经济中心地位和全球经济治理影响力。要加强现代金融机构和金融基础设施建设,实施高水平金融对外开放,更好服务实体经济、科技创新和共建“一带一路”。要深入实施自由贸易试验区提升战略,推动国际贸易中心提质升级。要加快补齐高端航运服务等方面的短板,提升航运资源全球配置能力。要推进高水平人才高地建设,营造良好创新生态。要加强同长三角区域联动,更好发挥辐射带动作用。

习近平强调,上海作为我国改革开放的前沿阵地和深度链接全球的国际大都市,要在更高起点上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增强发展动力和竞争力。要全方位大力度推进首创性改革、引领性开放,加强改革系统集成,扎实推进浦东新区综合改革试点,在临港新片区率先开展压力测试,稳步扩大规则、规制、管理、标准等制度型开放,深入推进跨境服务贸易和投资高水平开放,提升制造业开放水平,进一步提升虹桥国际开放枢纽能级,继续办好进博会等双向开放大平台,加快形成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政策和制度体系。要坚持“两个毫不动摇”,深化国资国企改革,落实保障民营企业公平参与市场竞争的政策措施,打造国际一流营商环境,激发各类经营主体活力,增强对国内外高端资源的吸引力。

习近平指出,要全面践行人民城市理念,充分发挥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的显著优势,充分调动人民群众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在城市规划和执行上坚持一张蓝图绘到底,加快城市数字化转型,积极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全面推进韧性安全城市建设,努力走出一条中国特色超大城市治理现代化的新路。要把增进民生福祉作为城市建设和治理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把全过程人民民主融入城市治理现代化,构建人人参与、人人负责、人人奉献、人人共享的城市治理共同体,打通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认真解决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完善基层治理体系,筑牢社会和谐稳定的基础。

习近平强调,要贯彻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思想,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激发文化创新创造活力,大力提升文化软实力。坚持不懈用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广泛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巩固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在各种文化交汇融合中进一步壮大主流价值、主流舆论、主流文化。要注重传承城市文脉,加强文物和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弘扬红色文化,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扎实推进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深化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推进书香社会建设,全面提升市民文明素质和城市文明程度。

习近平指出,坚持党的领导是中国式现代化的本质要求,也是根本保证。上海是我们党的诞生地,要用好一大会址等红色资源,弘扬伟大建党精神,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牢记“三个务必”,在新征程上开拓创新、奋发进取、真抓实干。要贯彻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落实新时代好干部标准,建设一支与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相匹配的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要把握超大城市特点,创新基层党建工作思路和模式,完善党的基层组织体系。要坚决反对和惩治腐败,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保持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第二批主题教育临近收官,要坚持标准不降、劲头不松,把主题教育同各方面工作结合起来,做到两手抓、两不误、两促进。

12月3日上午,在返京途中,习近平在江苏省委书记信长星和省长许昆林陪同下,来到盐城市参观新四军纪念馆。展厅里,一张张照片、一份份史料、一件件文物、一个个模拟实景,完整展现了新四军浴火重生、浴血奋战的光辉历史。习近平不时驻足察看、同大家交流。他强调,新四军的历史充分说明,民心向背决定着历史的选择,江山就是人民、人民就是江山。这是开展革命传统教育、爱国主义教育的生动教材,要用好这一教材,教育引导党员、干部传承发扬不怕困难、不畏艰险,勇于斗争、敢于胜利的精神,紧紧依靠人民,把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不断推向前进。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办公厅主任蔡奇陪同考察。

李干杰、何立峰及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负责同志陪同分别参加上述有关活动,主题教育中央第五巡回指导组负责同志参加汇报会。

谱写新时代宪法实践新篇章

——写在第十个国家宪法日到来之际

今年12月4日是第十个国家宪法日。宪法是国家的根本法,是治国安邦的总章程,是党和人民意志的集中体现。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推动宪法完善发展、全面贯彻实施宪法,全党全社会宪法意识明显提升,社会主义法治建设成果丰硕。实践充分证明,我国宪法是推动国家发展进步、保证人民创造幸福生活、保障中华民族实现伟大复兴的好宪法。

夯实新时代新征程宪法之基

国徽高悬,宪法庄严。2023年3月10日上午,北京,人民大会堂大礼堂。

全票当选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的习近平,左手抚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右手举拳,面向近3000名全国人大代表郑重宣誓——

“我宣誓:忠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维护宪法权威,履行法定职责,忠于祖国、忠于人民,恪尽职守、廉洁奉公,接受人民监督,为建设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努力奋斗!”

身体力行、率先垂范,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宪法宣誓的场景,印刻在亿万人民心头,体现了党和国家最高领导人对宪法的尊崇与践行。

宪法在国家和社会生活中具有总括性、原则性、纲领性、方向性,与国家前途、人民命运息息相关。

“把国家各项事业和各项工作全面纳入依法治国、依宪治国的轨道,把实施宪法提高到新的水平。”习近平总书记话语坚定。

确保我国宪法发展正确政治方向,必须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全面依法治国纳入“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就全面依法治国、修改宪法部分内容等作出重大决策,设立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积极推进党的领导制度化、法治化……党对全面依法治国和宪法实施的领导得到全面加强。

夯实国家长治久安制度根基,必须推动宪法紧跟时代步伐,与时俱进——

2018年3月11日下午,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高票表决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

确立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国家政治和社会生活中的指导地位,充实坚持和加强中国共产党全面领导的内容,确立国家监察制度……适应新形势、吸纳新经验、确认新成果、作出新规范,宪法修改完善有力推动和保障了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夯实了国家长治久安的制度根基。

在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实践中,对宪法制度建设的规律性认识进一步深化——

必须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必须坚持人民当家作主;必须坚持依宪治国、依宪执政;必须坚持宪法的国家根本法地位;必须坚持宪法实施与监督制度化法规化;必须坚持维护宪法权威和尊严;必须坚持与时俱进完善和发展宪法。

2022年12月19日,习近平总书记发表署名文章《谱写新时代中国宪法实践新篇章——纪念现行宪法公布施行40周年》,提出了“七个必须坚持”,为全面贯彻实施宪法提供了根本遵循。

保障人民民主权利,维护人民根本利益,推动国家发展进步,党的二十大强调,要更好发挥宪法在治国理政中的重要作用,更好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

完善制度体系,加强宪法实施和监督

“通过!”

2020年5月28日,人民大会堂热烈的掌声中,《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诞生。

翻开这部新中国第一部以“法典”命名的法律,第一条中“根据宪法,制定本法”清晰醒目。

作为新时代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重大成果,民法典既以宪法为立法依据,又将宪法有关所有权、财产权、继承权、人格尊严等规定通过立法予以实施,成为“新时代人民权利宣言书”。

宪法的生命在于实施,宪法的权威也在于实施。党的十八大以来,一系列强有力的措施,科学有效、系统完备的制度体系,为加强宪法实施和监督提供制度保障。

通过宪法修正案,编纂民法典,制定外商投资法、国家安全法、英雄烈士保护法、爱国主义教育法等法律,加强重点领域、新兴领域、涉外领域立法……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不断完善,宪法实施更加有效。

修改或制定选举法、全国人大组织法、地方组织法、全国人大议事规则、全国人大常委会议事规则、立法法、监察法、人民法院组织法、人民检察院组织法……推动与宪法实施密切相关的法律制度实现与时俱进,保证宪法全面实施的体制机制不断健全。

制定国歌法,修改国旗法、国徽法,维护宪法确立的国家重要象征和标志的尊严;制定实施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法,完善香港选举制度,确保“一国两制”事业行稳致远;实行宪法宣誓制度,授予国家勋章和国家荣誉称号,实施宪法规定的特赦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高党长期执政能力,宪法发挥的重要作用日益凸显。

宪法实施离不开宪法监督。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用科学有效、系统完备的制度体系保证宪法实施,加强宪法监督,维护宪法尊严,把实施宪法提高到新水平。

以法为纲,循法而治。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加强宪法实施和监督,健全保证宪法全面实施的制度体系,更好发挥宪法在治国理政中的重要作用,维护宪法权威。

普及宪法知识,弘扬宪法精神

2014年11月1日,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表决通过关于设立国家宪法日的决定,将12月4日设立为国家宪法日。

国家宪法日设立的十年,是普及宪法知识、弘扬宪法精神、培育宪法信仰的十年。坚持知识普及、理论阐释、观念引导全面发力,以“宪法宣传周”系列活动、重要纪念展馆设施等为载体,推动宪法宣传教育走进机关、走进课堂、走进社会。

——抓好“关键少数”,通过落实宪法宣誓制度、抓实普法教育、组织培训测试等,让领导干部对宪法和法律加强学习、保持敬畏,严格依法履职用权。辽宁大连专门安排讲授宪法法律课程,面向领导干部开展测试,强化学习效果;福建在宪法宣传教育馆中设置了宪法宣誓厅,为开展宪法宣誓提供支持。

——抓好青少年、网民等群体,创新宪法宣传教育形式和载体。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等部门策划制作了“‘云’上看法院,法治在身边”“AI检察官在‘宪’解答”全媒体直播等产品,寓教于乐强化宪法意识;教育系统连续十年举办“宪法晨读”活动,累计参与学校约120万所,参与师生约2.6亿人次,全国学生“学宪法 讲宪法”系列活动、《宪法伴我们成长》歌曲传唱等吸引广大师生参与其中。

——抓好宪法纪念展馆等重要载体,在群众身边筑牢常态化宪法宣传阵地。浙江结合地区特色,建成400个宪法主题宣传公园、场馆;北京在全市地铁主要线路投放宪法公益宣传片;江苏南京、广东深圳等地建好、用好宪法公园等公共设施,增强群众主动了解宪法、学习宪法积极性。

中办、国办印发《关于加强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的意见》,明确“通过不懈努力,宪法法律权威进一步树立,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氛围日益浓厚……”的总体目标;中共中央、国务院转发的《中央宣传部、司法部关于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年)》就突出宣传宪法提出一系列具体要求;将于2024年元旦起施行的爱国主义教育法,将宪法和法律列入爱国主义教育的主要内容。

踏上新征程,我们大力弘扬宪法精神、推动宪法实施,更好发挥宪法在治国理政中的重要作用,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提供坚实保障。

(据新华社北京12月3日电)

习近平向2023年“读懂中国”国际会议(广州)致贺信

新华社北京12月2日电 12月2日,国家主席习近平向2023年“读懂中国”国际会议(广州)致贺信。

习近平表示,当前,世界经济复苏乏力,地缘冲突不断加剧,人类又一次站在历史的十字路口,我们更需要携手应对各种全球性挑战、促进全球共同发展、增进全人类福祉。

习近平指出,读懂中国,关键要读懂中国式现代化。今天,中国正在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中国的前途命运和人类的前途命运紧密联系在一起。我们坚持以高水平开放促进高质量发展,持续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稳步扩大规则、规制、管理、标准等制度型开放。我们坚定不移致力于扩大同各国利益的汇合点,不断以中国新发展为世界带来新动力、新机遇。中国期待同各国携手努力,实现和平发展、互利合作、共同繁荣的世界现代化。希望与会嘉宾为促进中国与世界交流合作、实现共同发展繁荣、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贡献力量。

“读懂中国”国际会议由中国国家创新与发展战略研究会、中国人民外交学会、广东省人民政府联合主办,2日在广州开幕,主题为“百年变局下的中国新作为——扩大利益汇合点,构建命运共同体”。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泰文版推介会在泰国举行

新华社曼谷12月2日电 (记者 高博 万后德)《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泰文版推介会日前在泰国国家发展管理学院举行,中泰两国各界代表120余人与会。

泰国副总理兼商务部长普坦·威乍耶猜在推介会上表示,习近平主席的治国理政思想为推动人类社会进步作出巨大贡献,相信《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泰文版的发行将进一步促进泰中两国治国理政经验的互学互鉴。

中国外文局副局长刘大为在推介会上表示,期待《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泰文版的翻译出版能为泰国读者提供思想启迪,希望两国不断丰富“中泰一家亲”的时代内涵,为谱写全面战略合作伙伴新篇章、携手共建中泰命运共同体汇聚智慧与力量。

中国驻泰国大使韩志强在致辞中表示,《习近平谈治国理政》泰文版将成为泰国读者了解中国道路的窗口,是读懂中国智慧的钥匙,是中泰互信互利、共同进步的连心锁,将为推动构建中泰命运共同体提供丰富的思想和理论基础。

泰国前副总理、泰中文化促进委员会主席披尼·扎禄颂巴表示,泰中双方就《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泰文版的翻译出版合作是“泰中一家亲”精神在新时期的重要实践,将推动两国治国理政经验的互学互鉴。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泰文版主要译者、泰中“一带一路”合作研究中心主任威伦·披差翁帕迪在发言中表示,习近平主席的治国理政思想为发展中国家解决贫困问题、迈向现代化、参与全球治理提供了全新选择和路径,为世界和平与发展贡献了东方智慧。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泰文版由中国外文出版社与泰中“一带一路”合作研究中心合作翻译,将于近日正式出版发行。

此次推介会由中国外文局、中国驻泰国大使馆主办,中国外文出版社、泰国泰中“一带一路”合作研究中心承办。

洛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伊滨分局建设项目公示

洛阳绿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申请办理洛阳绿科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根据国家城乡规划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洛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伊滨分局现将有关事宜公示如下:

一、项目建设单位:洛阳绿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二、项目概况:洛阳绿科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位于洛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东至西棘街、西至诸葛大街绿化控制线、南至枫叶路、北至吉庆路绿化控制线,建设用地面积47409.703平方米。2023年8月16日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编号:豫(洛)出让(2023年)第34号。

2022年7月18日,洛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发展改革局为该项目办理了备案(项目代码:2207-410354-04-01-884952)。

三、用地性质:中等专业学校用地

四、公示时间:自登报之日起七个工作日

五、监督电话:洛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伊滨分局 69660868

洛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建设项目公示

洛阳龙丰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申请办理洛龙区安乐水磨村城中村改造项目一期选址意见书与用地规划许可证。根据国家城乡规划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洛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现将有关事宜公示如下:

一、项目建设单位:洛阳龙丰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二、项目概况:该项目位于长夏西路与翠云东路交叉口东北角,选址范围东至长夏西街,西至长夏门路,南至翠云路,北至牡丹东路。建设用地面积约59.07亩。2022年6月21日,洛阳市洛龙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原则同意该项目建议书(洛龙发改审批〔2022〕43号),项目编码:2206-410311-04-01-678666。

三、用地性质:二类居住用地

四、公示时间:自登报之日起七个工作日

五、监督电话:洛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65156866 65151817